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固始县秀水公
园绿化养护工程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固财招标采购-2026-32

采 购 人：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新时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7 月

致政府采购供应商和代理机构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代理机构：

您好！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固始县政府采购活动的关心和支持！

近年来，固始县财政局坚持以“服务企业、服务市场、服务基层”为出发点，以规范制度为抓手，以便民利企为目标，通过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提升政府采购电子化水平，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高效、规范、阳光运行。

为持续优化固始县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固始县财政局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调度会、推进会，党组成员带头解决重大问题，带头完成节点任务，带头落实惠企政策，以工作机制创新推进工作延伸。一是持续为各交易主体提供优质服务。在法律职权内明确采购人主体责任，减少审批事项；汇编印发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和政府采购操作指南及流程图，方便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活动；启用“不见面开标评标”系统，实现招标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落实惠企政策。免收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类、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免收质量保证金，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收取不超过合同金额 3%的质量保证金，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建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免收质量保证金；给予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的 15%-20%（工程项目为 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鼓励采购人提高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原

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可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70%；加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中标企业开辟融资“绿色通道”。三是设置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提供全流程服务。固始县财政局在每个部门预算科室设立一名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全流程为中标供应商服务。在政府采购项目中，遇到任何问题均可以和服务专员联系，如采购人不按照规定签订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履约验收、不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等问题。

尽管做了一些工作，但我们深知，离贵公司的期望还有差距。恳请贵公司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并持续给予关注、支持和监督！

凡涉及固始县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任何问题，贵公司均可通过专线电话 0376-4628608、电子邮箱 gszfcgjd@163.com，与固始县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随时沟通交流，我们将竭诚为各位供应商服务，全力解决贵公司遇到的困难。

再次感谢贵公司对固始县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让我们携起手来为“美好生活看信阳”做出财政贡献！

固始县财政局

2026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0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1. 总则.....	12
2. 招标文件.....	13
3. 投标文件.....	14
4. 投标.....	16
5. 开标.....	16
6. 评标.....	17
7. 合同授予.....	17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8
9. 纪律和监督.....	18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1
评标办法前附表.....	21
评标办法.....	26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9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0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42
三、授权委托书.....	43
四、商务偏差表.....	44
五、服务方案.....	45
六、服务承诺.....	46
七、资格审查资料.....	47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50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3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54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5
十二、其他材料.....	56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60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或线上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网上招投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统一版）”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网上招投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统一版）编制。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在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录入。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2、潜在投标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固始县秀水公园绿化养护工程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固始县秀水公园绿化养护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报名投标;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8月11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固财招标采购-2026-32

2、项目名称: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固始县秀水公园绿化养护工程项目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1482548.47 元

最高限价: 1482548.47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 额(元)
1	固财招标采购 -2026-32-1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固始县秀水公园绿化养护工程项目 1 包	723997.73	723997.73	是	723997.73
2	固财招标采购 -2026-32-2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固始县秀水公园绿化养护工程项目 2 包	758550.74	758550.74	是	758550.74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包含: 绿化养护(含绿地范围内卫生保洁)、道路及硬化部分保洁、水系部分保洁、经营户范围垃圾外运、园区建筑物清扫及垃圾外运、公园水质治理。

5.2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5.3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要求。

5.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固始县。

5.5 本项目共分为 2 个包, 供应商可以就 2 个包同时报名, 但最终只能中一个包, 如果供应商同时在 2 个包中排名第一, 则选择包号靠前的包号中标。

6、合同履行期限: 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文件内《中小企业声明函》样本），不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未提供的将视为不符合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4、其他说明：

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2 本项目适用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 2025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纳税证明, 新成立公司以实际成立时间为准, 依法免税或无欠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或无欠税证明）；

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 2025 年 7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证明,新成立公司以实际成立时间为准,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作出承诺,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二)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4.3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7月20日至2026年7月24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报名投标;

3、方式:

(1)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采购文件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网上招投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统一版)”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采购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2)请投标人下载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8月11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8月11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不见面第三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企业诚信库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3、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6、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签到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7、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

地 址：河南省固始县王审知大道与红苏路交叉口西

联 系 人：彭俊杰

联系方式：1360397929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新时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16 号省汇中心 A 座 15A01

联 系 人：杨茜

联系方式：1669151520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茜

联系方式：1669151520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 地 址：河南省固始县王审知大道与红苏路交叉口西 联 系 人：彭俊杰 联系方式：1360397929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新时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 16 号省汇中心 A 座 15A01 联 系 人：杨茜 联系方式：16691515202
1.1.4	项目名称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固始县秀水公园绿化养护工程项目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1 包：723997.73 元；2 包：758550.74 元。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绿化养护(含绿地范围内卫生保洁)、道路及硬化部分保洁、水系部分保洁、经营户范围垃圾外运、园区建筑物清扫及垃圾外运、公园水质治理。
1.3.2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行业标准要求。
1.3.3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1.3.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固始县。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同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时另行约定。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6年8月11日8时30分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一经发布，视为自动确认
2.3.1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一经发布，视为自动确认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4.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3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CA印章或签字。
3.5.6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	投标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8月11日8时30分。 开标地点：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六楼不见面第三开标室。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业主评委1人，评审专家4人。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评审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3	履约保证金	无。
10	其他补充内容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代理服务费	1. 代理费收费约定： 本项目代理费由中标企业支付，供应商报价应当包含该项目代理服务费。 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不高于“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单标段合计上限不得超过10万元。

		3. 收费标准： 预算金额的 100 万(含)以下部分费率为： 1.7% 预算金额的100万以上-500万(含)部分费率为： 1.2%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服务要求、服务期限、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1.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为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

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商务偏差表
- 5) 服务方案
- 6) 服务承诺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服务费、差旅费、保险费、税费、培训费等服务期间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3.2.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 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6 投标人负责国外生产的货物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 3.2.7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 3.2.8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投标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https://ggzyjy.xinyang.gov.cn/gushi/>）”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固始县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 使用“固始县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签字盖章的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若开标时电子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时电

子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3.5.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5.6 投标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4.2.2 投标人因固始县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新点软件技术人员联系电话:18537677109,交易中心信息科:0376-4096606。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2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

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固始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投标人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开标结束后，请各供应商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完章后再离席。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响应招标文件的，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做经济处罚。

中标候选人验证通过后，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或在线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告知投标人原因。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履约违约的，将报监管部门纳入不良信用记录）。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3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0.6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0.7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件影印件，资料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1.2	符合性 评审标 准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主体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5.3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均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服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2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3项规定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4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 20 分 技术部分: 30 分 综合部分: 5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1) 商务部分 (20 分)	投标报价 (2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 2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20 注: 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政策解答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均不得统计为中小企业。 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预算价较大的,建议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报价情况说明及有关材料,证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避免因未及时澄清导致投标无效。
2.2.2(2) 技术部分 (30 分)	采购需求响应 (15 分)	提供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的承诺得 15 分,供应商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
	服务整体管理方案及整体运作规划 (3 分)	针对固始县秀水公园绿化养护、保洁、水系治理、垃圾清运、建筑清扫服务内容,对供应商整体管理架构、全板块运作规划、落地实操性进行综合评价。 ①(3 分)整体管理体系完整成熟,组织架构层级清晰,专门针对秀水公园绿地保洁、道路硬化保洁、水系水质治理、经营户垃圾外运、园区建筑清扫五大板块分别制定独立运作细则,覆盖采购全部服务内容无遗漏。人员分工、设备配置、日常作业排班、巡查管控、垃圾转运、水质长效治理、应急处置、月度考核全流程规划详实细化;充分结合公园人流量、水系环境、经营商户特点制定差异化管控方案,作业频次、清运节点、水质维护措施科学可行,具备信息化管理、日常巡检台账、

		群众投诉快速响应机制，方案针对性强、落地性高，完全优于采购需求标准。 ②（1分）具备完整项目整体管理框架，覆盖本项目全部养护及保洁服务内容，分板块制定基础运作规划，绿化养护、保洁、水系治理、垃圾外运、建筑清扫核心内容无缺失。组织架构、人员配置、基础作业流程、垃圾清运安排、常规水质维护措施表述完整，能够匹配公园基础服务需求；差异化管控、精细化巡查、长效考核、应急保障内容有涉及但细节不够深入，方案合理性达标，可满足采购全部基础要求，无明显短板，但创新、细化程度一般。 ③（0.5分）仅提供基础笼统的管理方案，板块划分模糊，部分服务内容（水系治理、经营户垃圾外运、园区建筑清扫）规划简略甚至缺失；组织架构、人员排班、作业计划、垃圾转运、水质管控措施描述简单，缺少针对性实操安排，未结合秀水公园场地实际情况设计运作流程，仅能满足最低限度基础养护保洁要求，方案完整性、可操作性一般，存在多处内容单薄、规划不完善问题。 ④（0分）未提供不得分。
	管理方式和工作计划（3分）	针对秀水公园绿化养护、保洁、水系治理、垃圾清运、建筑清扫全业务，评价管理模式、人员设备统筹、全年/月度/日常作业计划、巡查管控、清运频次、水质养护周期安排完整性、实操性。 ①（3分）管理模式科学精细化，采用分区包干+每日巡查+多级督查闭环管理，明确绿化、道路、水系、商户垃圾、建筑保洁各板块专属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全年、季度、月度、日常分级工作计划完整细化，区分工作日、节假日、汛期、高温季特殊作业安排。绿化修剪浇灌、路面清扫频次、水系水质定期净化、商户垃圾定时外运、建筑每日清扫清运等全部作业节点、时段、人员、设备配置清晰；配套考勤、巡检台账、整改销号机制，工作计划贴合园区人流量、水系现状，针对性极强，可直接落地执行。 ②（1分）具备成熟标准化管理模式，分区管理架构完整，各服务板块均配备对应管理人员；具备完整年度、月度基础工作计划，覆盖绿化养护、保洁、水系治理、垃圾外运全部采购内容，常规作业频次、清运周期安排齐全。针对节假日、极端天气有基础应对计划，但细化程度不足，缺少详细每日作业排班、常态化督查整改细则，整体计划满足项目基础服务需求，无缺项，针对性、精细化程度一般。 ③（0.5分）管理方式表述笼统模糊，分区管控、岗位分工不清晰；

		工作计划仅简单罗列工作内容，无年度、月度、日常分级安排，水系治理、商户垃圾外运、建筑清扫等部分作业频次、清运时段缺失；未结合园区实际制定特殊天气、客流高峰作业预案，计划内容单薄，仅能满足最低基础服务要求，落地性较差。 ④（0分）未提供不得分。
	人员配备、培训 （3分）	针对本公园绿化养护、保洁、水系治理、垃圾清运、建筑清扫全业务，评价项目岗位配置数量、岗位分工、持证人员配置、常态化培训体系、培训计划、考核机制完整性。 ①（3分）人员配置充足合理，按园区分区设置项目负责人、绿化技术员、保洁组长、水系管护专员、垃圾清运专员，各岗位人员数量完全匹配园区作业面积与服务内容；绿化、水质养护关键岗位均配备专业人员，定岗定责、轮班、节假日增配人员方案齐全。建立完整常态化培训体系，制定年度、季度分层培训计划，包含绿化养护、水质治理、保洁作业、安全操作、文明服务、应急处置等专项课程，配套岗前培训、月度复训、实操演练、培训考核、奖惩机制，培训台账、学习方案完整详实，贴合公园实际作业需求。 ②（1分）岗位设置齐全，项目管理、绿化、保洁、水系管护、清运人员配置满足基础作业需求，关键岗位配备相应专业人员，岗位职责划分清晰，具备基础节假日人员调配方案。拥有标准化培训制度，年度、季度培训计划完整，覆盖绿化保洁、安全作业等核心内容，包含岗前培训与定期集中培训；缺少细分专项实操培训、常态化考核与完整演练方案，培训内容、实施细则细化程度一般，无明显缺项，可满足项目基础人员管理要求。 ③（0.5分）人员配置偏少，岗位划分模糊，绿化、水系治理专项人员配置不足，无节假日、高峰期人员增补方案。培训方案简单笼统，仅简单提及岗前培训，无系统年度、季度培训计划，缺少水质治理、应急处置、文明服务等专项培训内容，未设置培训考核机制，内容单薄，仅满足最低人员上岗基础要求。 ④（0分）未提供不得分。
	规章制度管理方案 （3分）	规章制度管理方案： ①（3分）建立全套系统化、针对性强的管理制度，完整覆盖绿化养护、保洁、水系水质治理、垃圾清运、园区建筑清扫、人员管理、设备运维、安全生产、日常巡查整改、投诉处理、极端天气应急、商户协同管理等全部服务内容。各项制度岗位职责清晰、作业标准细化，配套

		台账记录、定期考核、奖惩约束、问题闭环整改流程，贴合秀水公园园区实际运营场景，条款详实、可直接落地执行，内控管理体系成熟完善。 ②（1分）具备完整基础制度框架，覆盖本项目全部核心服务板块，绿化养护、道路保洁、垃圾外运、水系管护、安全管理等主要制度无缺失，明确基础作业规范、人员管理及简单应急要求。制度整体满足项目日常运营需求，但细分管控细则、考核机制、特殊场景管理内容较为简略，针对性和精细化程度一般，无明显缺项，能够保障基础服务开展。 ③（0.5分）规章制度内容简略笼统，制度类别存在缺漏，水系治理、经营户垃圾清运、园区建筑保洁、应急处置等相关管理制度缺失或一笔带过；岗位职责、作业管控、考核约束机制不完善，仅套用通用模板，未结合本公园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实操性弱，仅能满足最低限度基础管理需求。 ④（0分）未提供不得分。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3分）	针对秀水公园绿化、保洁、水系、人员作业场景，评价暴雨、大风极端天气、水质突发污染、大面积垃圾堆积、绿植病虫害爆发、游客安全事故、火灾、设备故障等突发事件处置方案完整性、可操作性。 ①（3分）应急预案体系完整，全覆盖本项目各类突发事件：极端天气、水质突发污染、大面积落叶/垃圾淤积、绿化重大病虫害、作业安全事故、火情、商户垃圾爆仓等场景均单独制定处置流程。明确应急组织机构、专人分工、24小时联络机制、应急物资储备清单、人员应急排班、分级响应流程、现场处置步骤、事后整改复盘机制；结合公园水系、开放式游园、沿街经营户实际情况制定专项预案，响应时效、处置标准清晰，具备节假日人流激增专项应急保障，闭环管理完整，落地性极强。 ②（1分）具备完整应急管理框架，覆盖项目主要突发事件类型，极端天气、水质污染、绿化病害、保洁应急清理等核心预案齐全，设立应急小组、配备基础应急物资，有基本处置流程。缺少细分场景专项措施，节假日客流高峰、商户垃圾突发堆积等特殊情况下未细化安排，事后复盘、长效预防机制内容简略，整体预案无重大缺项，可满足日常突发情况基础处置需求。 ③（0.5分）应急预案内容简单笼统，突发事件类型覆盖不全，水系水质应急、经营户垃圾清运突发问题、游园安全事故等关键预案缺失；无清晰应急组织分工、无应急物资明细，仅简单描述笼统处理方式，未结合秀水公园场地特点制定应对措施，处置流程模糊，仅能应对少量简

		单突发状况，实操性较差。 ④（0分）未提供不得分。
2.2.2(3) 综合部分 (50分)	企业业绩 (10分)	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过类似服务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5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投标文件中须附合同协议书原件的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服务承诺 (40分)	1、承诺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与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为其缴纳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2、承诺按照《劳动法》、《民法典》、《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及政府相关要求，发放高温津贴、带薪年假、支付加班或者延长工作时间工资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3、承诺若发生意外，全权负责意外伤害赔偿及善后工作处理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4、承诺用工符合年龄满 18 周岁以上、男职工 60 周岁以下、女职工 55 周岁以下、具备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的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承诺内容在签订合同后一个月，甲方检查落实情况，若有隐瞒、不实内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固始县）》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备注：按照《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信阳市政府采购行为规范的通知》（信财购〔2018〕2号）

第五十八条“对于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响应条款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履行的投标文件缺陷，经过采购人认定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可以澄清后继续评审的，评审专家不得随意废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认为不影响实质性响应和公平公正的，可以要求评审小组对该项目继续评审，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做好相关事实、依据记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继续评审的决定负责。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固始县秀水公园绿化养护合同

甲方：(以下称甲方)

乙方：(以下称乙方)

为进一步提高秀水公园绿化养护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秀水公园绿化养护有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秀水公园养护工程

二、项目内容

秀水公园绿化养护内容包括：绿化养护(含绿地范围内卫生保洁)、道路及硬化部分保洁、水系部分保洁、经营户范围垃圾外运、园区建筑物清扫及垃圾外运、公园水质治理。

三、合同期限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四、养护费用

一个合同周期养护费用：_____元整(¥：_____元)，每月_____元整(¥：_____元)，此费用为整个合同周期内公园养护的包干费用，甲方在合同期内按月支付乙方养护费用。甲方依据考评结果，于每月底为乙方办理当月养护费用支付手续，实际支付时间以财政部门清算为准。如因上级财政部门原因造成的养护费用不能按时、足额支付，甲方概不负责。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应支持乙方按合同进行养护作业，为乙方作业提供便利。
- 2、在乙方履行合同后，甲方应及时按合同约定为乙方办理养护费用支付的相关手续，乙方负责出具正规税务发票给甲方。
-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作业实施情况，要求乙方制订科学的作业计划，按作业需求合理配置人员、机械及其它工具。
- 4、甲方有权依据《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绿地养护管理办法(试行)》对乙方作业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考评和奖惩。
- 5、若遇节庆、迎检等活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高养护标准，乙方不得推诿拒绝。
- 6、乙方未按约定履行合同，或因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
- 7、乙方作业区域因改造等原因，无法进行养护作业的，甲方有权根据实际天数扣减相应养护费

用。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支付养护费用。
- 2、乙方应制订科学可行的计划和完善的管理制度，合理配置作业人员，落实各种作业机械、工具。
- 3、乙方应加强对从业人员的管理，从业人员进行养护作业时，必须有明显标志，在进行养护作业时不得做出有损公园形象的行为。
- 4、乙方应按照《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绿地养护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考评和奖惩。
- 5、乙方不得将所承担的项目转包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6、如有检查任务、重大节会等临时安排的任务，必须完成。
- 7、乙方在园区内作业时所发生的人身、财产损失等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七、合同的签订与解除

-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当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3、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相关部门备案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授权人：

法定代表/授权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

- 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五章 采购需求

1 包：总面积 144596.11 平方米。其中：

- 1、园区绿化部分养护：86674.16 平方米；
- 2、园区道路及硬化部分保洁 43226.63 平方米；
- 3、园区水系部分保洁 1443.76 平方米；
- 4、园区经营户范围 10697.91 平方米；
- 5、园区建筑物 2553.65 平方米；

参照河南省城市绿地三级养护标准。

6、公园水质治理 4042.53 立方米，采用聚合硫酸铁（阴离子）50g/m³、聚合氯化铝（阳离子）100g/m³、聚丙烯酰胺（阳离子）10g/m³ 不定时进行水溶消毒处理。

2 包：总面积 221716.55 平方米。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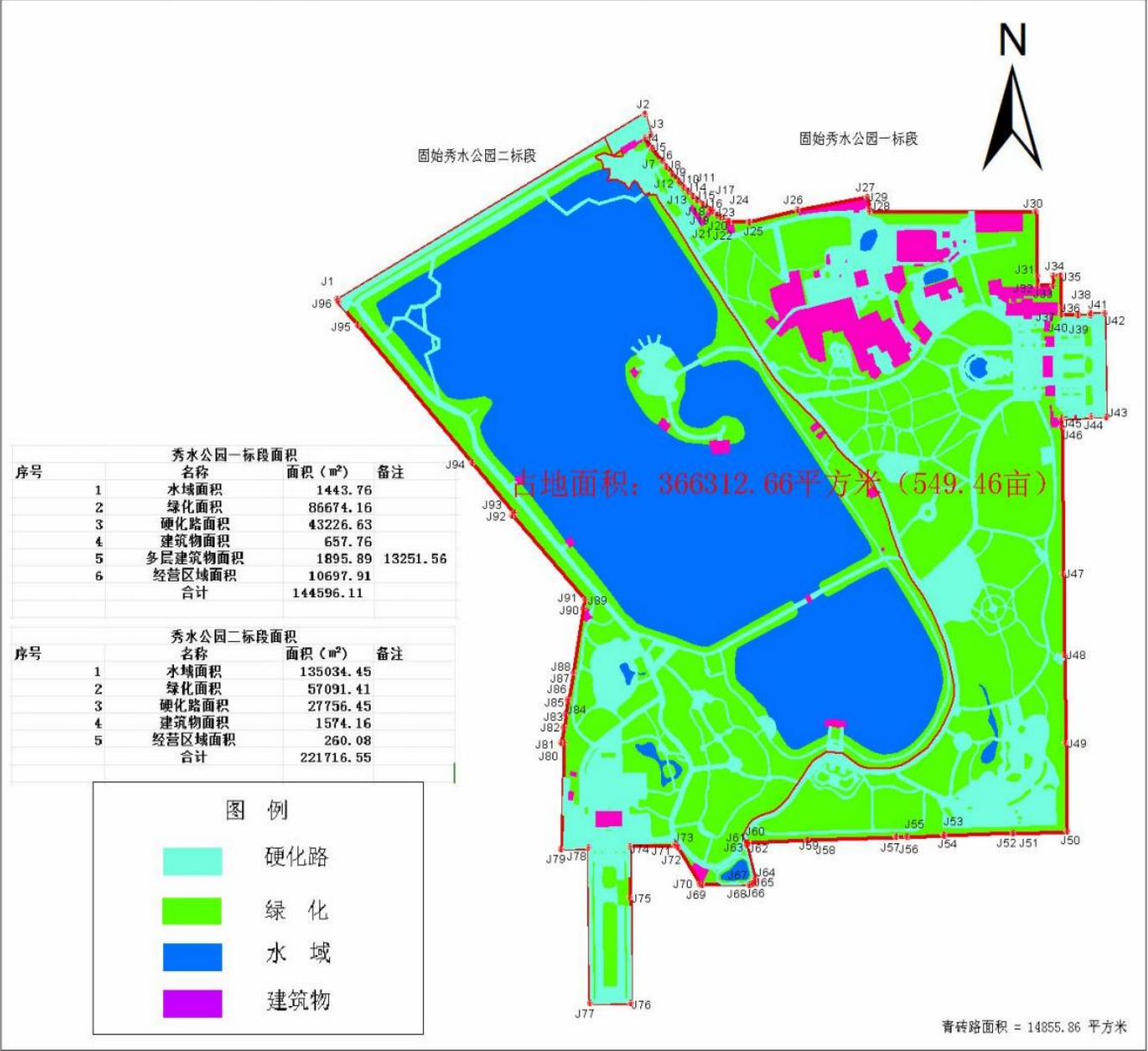
- 1、园区绿化部分养护：57091.41 平方米；
- 2、园区道路及硬化部分保洁 27756.45 平方米；
- 3、园区水系部分保洁 135034.45 平方米；
- 4、园区经营户范围 260.08 平方米；
- 5、园区建筑物 1574.16 平方米；

参照河南省城市绿地三级养护标准。

6、公园水质治理 378096.46 立方米，采用聚合硫酸铁（阴离子）50g/m³、聚合氯化铝（阳离子）100g/m³、聚丙烯酰胺（阳离子）10g/m³ 不定时进行水溶消毒处理。

附图

秀水公园分区面积测量计算



附件：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绿地养护管理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提高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绿地精细化养护管理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实现城市绿地专业化、精细化、长效化管理目标，依据《河南省城市绿地养护标准》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管理范围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包括秀水公园管理办公室、城区广场管理办公室及根亲文化园管理办公室）负责养护管理的道路附属绿化及公园绿地，适用本办法进行管理。

二、管理内容

参照《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绿地养护及处罚标准》，内容包括道路绿化、公园广场、游园绿地的园林植物管养、卫生保洁、设施维护、巡查保护等。

三、组织实施

（一）实施机构：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

（二）考评方式：

1、成立考评小组，日常检查、集中检查及不定期抽查相结合。

2、采用上级领导督查、考评小组检查、社会各界监督相结合的综合考评机制，依据管理标准、处罚办法严格执行。

3、对于督查、检查及监督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逐条对照处罚标准，计算扣除金额，每月汇总，拨付费用时兑现。

4、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检查人应及时通知管养人，管养人在收到通知后规定时限内整改完成的不予处罚，2次未按要求整改的，按处罚标准三倍扣除；3次未按要求整改的，解除合同。

固始县园林绿化事务中心绿地养护及处罚标准

一、养护标准

（一）乔灌木(含行道树)

1、每年整形修剪 1 次，强度适宜，疏密得当，主侧枝条分布匀称，重点去除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衰弱枝、病虫枝，剪口、锯口平滑，直径 5cm 以上枝条涂敷树木伤口愈合剂；抹芽及时彻底。修剪后保持树形优美，树冠丰满，无偏冠现象；行道树林冠线一致，树干挺直，修剪后分枝点高度统一、规格一致。

2、及时去除死株、枯枝、断枝、下垂枝、萌蘖枝。

3、根据季节和生长情况应及时浇灌、排水、施肥，每年施肥次数不少于 1 次。

4、病虫害防治及时，单株受害率不超过 10%，受害株率不超过 5%。

5、树穴无杂草危害，无垃圾，树干上无违法悬挂物、无树挂；每年对树穴松土不少于 1 次。

（二）绿篱、色块、球类及造型植物

1、绿篱顶面平整，高度一致，侧面平直、无凹凸；保持 3 面以上平整，直线笔直，曲线流畅。

2、色块植物轮廓清楚，线条自然流畅、层次分明、色彩鲜艳。

3、球类植物球形丰满、表面光滑密实，无明显空洞，全株枝叶丰满。

4、造型植物枝叶茂密，形体美观，轮廓清楚；表面平整、圆润平滑；不露枝干不露捆扎物。

5、及时清理死株、断枝。

6、根据植物的习性、季节、天气及时进行浇灌，植物不得出现明显失水萎蔫现象；每年施肥不少于 1 次。

7、无明显的病虫危害症状，病虫危害率应控制在 8%以下。

8、及时松土除草。

9、保持整洁美观，及时清理垃圾杂物、枯枝败叶。

（三）草坪、地被植物

1、草坪、地被与绿篱结合处应设分界沟，要求分界明显、连线清晰、线条流畅。

2、草坪修剪及时，观花地被植物应及时进行花后修剪，修剪后无残留草屑，无漏草；草坪高度保持在 10cm 以内，地势平整，无坑洼积水，无明显践踏，无杂灌生长。

3、适时浇灌，无失水萎蔫现象，雨后无积水；每年施肥不少于 1 次。

4、无明显的病虫危害症状，及时松土，保持绿地内无杂草。

5、保持整洁美观，无堆放杂物、搭棚等现象；及时清理垃圾杂物、枯枝落叶等。

（四）竹类、藤本、水生植物

1、竹林密度适中，分面均匀，林中无杂草杂物，及时清理枯死竹、断竹、倒伏竹；每

年施肥应不少于 1 次；每年断鞭一次，保持竹林生长区域不向外侵占。

2、藤本植物每年修剪不少于 1 次，及时剪除徒长枝、下垂枝、枯枝、老弱藤蔓；适时浇灌，每年施肥不少于 1 次；病虫害防治及时，无明显病症、害虫。

3、水生植物应及时修剪枯枝，残叶随产随清，不留污迹，及时补水施肥。

(五) 一、二年生草花

1、生长健壮，株形圆满，整齐一致，叶色正常，无黄叶、焦叶现象。

2、根据天气情况及生长习性等进行浇灌，无旱涝现象，每次草花更换时应同步施肥；病虫害防治及时，无明显病虫害危害。

3、及时松土除草，草花株丛内外整洁，无败花残梗残株、干枯枝叶，无生产垃圾及其他废弃物。

(六) 卫生清洁（含硬化、绿化、水面）

1、全天巡回保洁，保持卫生清洁，应无积存垃圾和人畜粪便。植物、硬化面、构(建)筑物及设施等保持完好美观，内外干净整洁，可见本色；无尘土，无蜘蛛网，无明显污渍，文字规范，无过时破损标语，无乱贴乱画、乱拉乱挂、乱搭乱建、乱挖乱占、乱堆乱放；物品摆放有序。

2、保洁废弃物控制指标：果皮（片/100 m²）<4，纸屑、塑膜（片/100 m²）<4，烟蒂（个/100 m²）<4，痰迹（处/1000 m²）<4，无污水及其他垃圾。

3、清扫保洁标准：达到六净六无，即道路面净、绿地内净、路侧石边净、下水道口净、绿篱带边净、养护区内建筑物墙边净；无垃圾、无碎石砖块、无积水、无果皮纸屑、无污泥杂草、无人畜粪便及油污痕迹。

4、各类垃圾容器经常擦洗，保持外表整洁。容器内垃圾及时清理清运，不得出现垃圾外溢，确保垃圾不落地。

5、雨、雪过后，硬化地面应及时清扫、清除树冠、绿篱上积雪，避免树木压弯压断；根据具体情况及时冲洗植物硬化面及设施表面的浮尘。

6、水面应有专人负责，及时清除、打捞水域垃圾、杂草及漂浮物，在可视范围内水面不得有单个面积在 0.02 m² 以上的漂浮垃圾、杂草或动物尸体。水体无污染，水面干净。

7、售货摊点的设置不应影响环境卫生。经营饮食、果品等易产生垃圾的摊位，应自备容器。摊点及周围 2m 范围内应无垃圾杂物和其他污物污迹，摊位应整洁。

8、垃圾不得随意倾倒，应分类收集，倒入指定地点，无外溢、无恶臭，严禁焚烧，生产垃圾随产随清。

9、清洁人员应统一服装，衣着整洁，工具齐全。

(七) 园林设施

1、每半年应全面检修 1 次，做到定时定期维护，及时更换破损或损坏的设施，保持园林设施外观完整，功能完善，各项设施完好，并能保持清洁、美观、无损坏。

2、不宜攀爬的设施和照明等电力装置必须有醒目标志和防护设备，杜绝结构、装饰和设备隐患。

（八）巡查保护

1、确保园林绿地的生产和使用秩序，劝导和制止折花、攀枝、摘花等不文明行为；检查绿地内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及时发现问题，并知相关部门及时处理。保护园林绿地财产安全，发现大涉法违规事件，及时上报相关执法部门处理。

2、无乱停乱放、乱搭乱建和乱摆乱挂等不文明现象；无侵绿毁绿等违法违规行为；无设施安全隐患。

3、公园绿地每日巡查应不少于3次(上午、下午和晚上各1次)；道路绿地每日巡查不少于2次。

4、建立巡查台账,编制巡查日志。

二、处罚标准

（一）修剪：按养护标准要求进行，及时修剪外运。

- 1、乔灌木(含行道树)：一处未达标扣2元。
- 2、球类及造型植物：一个未达标扣2元。
- 3、竹类、藤本、水生植物:一处未达标扣2元。
- 4、绿篱、色块(50 m²为一个单位):一处未达标扣10元。
- 5、草坪(50 m²为一个单位)：一处未达标扣10元。
- 6、枝叶残留或散落不清理的一处扣2元。

（二）除草：按养护标准要求进行，及时清除外运。

- 1、树穴：一处有杂草扣2元。
- 2、绿化带（含绿篱色块，50 m²为一个单位）：一个单位有杂草扣5元。
- 3、地被草坪（50 m²为一个单位）：一个单位有杂草扣10元。
- 4、竹林、水面（50 m²为一个单位）：一个单位有杂草扣5元。
- 5、杂草清除后没有及时清运的一处扣10元。

（三）浇水、施肥：按养护标准要求，及时进行。

1、因浇水灌溉不及时，造成苗木缺水死亡的，由管养人全额赔偿补栽；因排水不及时，造成苗木受涝灾死亡的，由管养人全额赔偿补栽。

2、未按养护标准要求进行施肥的，双倍扣除养护费中的相应费用。

（四）病虫害防治：重点监测，防治及时，措施合理。

1、因管养负责人对管养区内苗木病虫害防治不力，造成苗木单株受害率及受害株率超过养护标准并造成死亡的，由管养人全额赔偿补栽。

（五）保洁：按卫生清洁标准要求，全天巡回进行。

1、绿化（含绿篱、色块、地被、草坪）：发现一处未达标扣10元，累计计算。

- 2、硬化（含道路、广场、停车场、建筑物等）：发现一处未达标扣 10 元，累计计算。
- 3、水面：发现一处未达标扣 5 元，累计计算；
- 4、管养区内垃圾容器未擦洗、外表不干净，发现一处扣 5 元；容器内垃圾清理清运不及时、垃圾外溢，发现一处扣 10 元。
- 5、雨雪后不及时清扫、清理积水积雪，发现一次扣 10 元。
- 6、保洁人员在养护区工作时间不统一着装，工具不齐全，发现一人扣 5 元；工作时间未巡回保洁或串岗、脱岗，责任区内卫生质量差，发现一次扣 5 元。
- 7、保洁人员乱倒垃圾、焚烧树叶或垃圾，往下水道、花坛、绿化带内扫尘土或垃圾，发现一次扣 10 元。

（六）巡查保护：按标准要求严格执行。

- 1、因巡查保护不力，造成树木毁坏死亡的，乔灌木每棵扣 20 元，并全额赔偿补栽；造成绿化带或草地被损坏的，一处扣 10 元，并全额赔偿补栽；虽损坏但能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未造成绿化苗木死亡的，可不要求进行赔偿。
- 2、未能及时劝导和制止折花、攀枝、摘花等不文明行为的，一次扣 10 元。
- 3、管养区内乱停乱放、乱搭乱建、乱摆乱挂的，一处扣 10 元；对摆摊设点劝阻不及时，一次扣 10 元。
- 4、巡查人员未按要求的次数对管养区进行全面巡查的，一次扣 20 元。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包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商务偏差表
- 五、服务方案
- 六、服务承诺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_____，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如果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投标内容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			
投标有效期			
备 注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四、商务偏差表

(一) 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6			
...			

五、服务方案

- （一）采购需求响应
- （二）服务整体管理方案及整体运作规划
- （三）管理方式和工作计划
- （四）人员配备、培训
- （五）规章制度管理方案
- （六）突发事件应急方案

六、服务承诺

（内容及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七、资格审查资料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邮 箱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电 话	
供应商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若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供应商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固始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 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其他材料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2、采购代理服务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采购编号：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

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我县合作融资平台：

1、中原银行固始支行

联系人：吴宵

联系方式：13526070966

2、中国农业银行固始县支行

联系人：姚玉烛

联系方式：18037601233